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SETROPH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60)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 (「**GEM** 上市規則」) 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的資料；**本公司** 董事 (「**董事**」) 對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五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益	4	37,261	19,260
銷售成本		<u>(35,880)</u>	<u>(14,396)</u>
毛利		1,381	4,864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	4	10	197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5	<u>(2,713)</u>	<u>(3,859)</u>
經營（虧損）／溢利		(1,322)	1,202
融資成本	6	<u>(119)</u>	<u>(309)</u>
稅前（虧損）／溢利		(1,441)	893
所得稅開支	7	<u>—</u>	<u>(94)</u>
期內（虧損）／溢利		(1,441)	799
其他全面開支：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u>	<u>(18)</u>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1,441)</u>	<u>781</u>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各方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441)	799
非控股權益	—*	—*
	<u>(1,441)</u>	<u>799</u>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虧損）／溢利及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441)	778
非控股權益	—	3
	<u>(1,441)</u>	<u>78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港仙列示）

8	<u>(0.54)</u>	<u>0.36</u>
---	---------------	-------------

* 少於1,000港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578	72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364	5,202
		<u>3,942</u>	<u>5,930</u>
流動資產			
存貨		61,187	57,25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8,727	8,253
合約資產		4,587	7,562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45	21,670
		<u>95,946</u>	<u>94,742</u>
總資產		<u>99,888</u>	<u>100,672</u>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26,561	26,561
儲備		32,377	33,8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58,938</u>	<u>60,379</u>
非控股權益		(1,468)	(1,468)
總權益		<u>57,470</u>	<u>58,911</u>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4	543	849
租賃負債		317	444
		<u>860</u>	<u>1,29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39,644	38,535
應付稅項		12	12
借貸	14	602	627
租賃負債		1,300	1,294
		<u>41,558</u>	<u>40,468</u>
總負債		<u>42,418</u>	<u>41,761</u>
總權益及負債		<u>99,888</u>	<u>100,672</u>
流動資產淨值		<u>54,388</u>	<u>54,27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8,330</u>	<u>60,204</u>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附註13)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6,561	62,819	1	(59)	(28,943)	60,379	(1,468)	58,911
期內虧損	-	-	-	-	(1,441)	(1,441)	-	(1,441)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全面開支總額	-	-	-	-	(1,441)	(1,441)	-	(1,441)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6,561	62,819	1	(59)	(30,384)	58,938	(1,468)	57,470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附註13)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2,134	49,458	1	38	(22,530)	49,101	502	49,603
期內虧損	-	-	-	-	799	799	-	799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21)	-	(21)	3	(18)
全面收益總額	-	-	-	(21)	799	778	3	781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2,134	49,458	1	17	(21,731)	49,879	505	50,384

附註：

- i) 其他儲備指本公司就重組為換取其附屬公司的股本所發行的股份的面值，與有關附屬公司股本的面值兩者之間的差額。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20,496) 3,853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銷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40 330

已收利息

1 204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41 534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償還銀行借貸

— (2,500)

償還其他借貸

(230) (2,541)

償還租賃負債

(121) (490)

已付銀行借貸利息

— (57)

已付其他借貸利息

(105) (190)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14) (6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70) (5,8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0,225) (1,453)

匯率變動的影響

—* —*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670 2,67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45 1,219

* 少於1,000港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在聯交所GEM上市。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或最終控制方。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長沙灣大南西街615-617號百福工業大廈4樓B-31室。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地基及相關工程，並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酒精飲料貿易。

除另有指明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編製。此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規定的適用披露。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含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且應連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但於本公司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除外。於呈列期間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並無因採納該等修訂而出現重大變動。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

3 估計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對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與負債、收入與開支的呈報金額造成影響。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4 收益、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本公司董事審閱的報告確定經營分部，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

管理層對下列經營分部的表現評估如下：

- | | |
|---------------|---------------------------|
| (i) 地基及相關工程業務 | 向客戶提供地基工程及地盤平整工程以及其他土力工程。 |
| (ii) 食品及飲料業務 | 食品及酒精飲料貿易及分銷。 |

於各個期間內確認的收益及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地基及相關工程	26,291	19,238
食品及飲料業務	10,970	22
	<u>37,261</u>	<u>19,260</u>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確認的時間：		
某一時點	10,970	22
隨時間	26,291	19,238
	<u>37,261</u>	<u>19,260</u>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其他	10	197
	<u>10</u>	<u>197</u>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收入及業績如下：

	地基及 相關工程 千港元	食品及飲料 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6,291	10,970	–	37,261
分部業績	(2,787)	2,210	(745)	(1,322)
融資成本				(119)
稅前虧損				(1,441)
所得稅開支				–
期內虧損				(1,441)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76	–	34	1,11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1	–	–	151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收入及業績如下：

	地基及 相關工程 千港元	食品及飲料 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9,238	22	–	19,260
分部業績	1,441	(239)	–	1,202
融資成本				(309)
稅前溢利				893
所得稅開支				(94)
期內溢利				799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10	–	–	1,81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	–	–	12

以下為本集團按報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地基及相關工程	26,784	79,909
食品及飲料業務	71,770	3,345
可呈報分部資產總額	98,554	83,254
未分配之公司資產	1,334	2,025
綜合資產	99,888	85,279

附註：除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人壽保險保單付款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分部負債		
地基及相關工程	33,011	28,168
食品及飲料業務	7,513	6,356
可呈報分部負債總額	40,524	34,524
未分配之公司負債	1,894	375
綜合負債	42,418	34,899

附註：除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遞延稅項負債及應付稅項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資料根據營運地點呈列。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相關資料根據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		於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	-	22	-	173
香港	<u>37,261</u>	<u>19,238</u>	<u>3,942</u>	<u>8,965</u>
	<u>37,261</u>	<u>19,260</u>	<u>3,942</u>	<u>9,138</u>

附註：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人壽保險保單付款。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相應年度貢獻超過本集團總收入10%的客戶的收入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A	10,070	-
客戶B	12,418	-
客戶C	-	8,066
客戶D	-	3,476
客戶E	-	3,326
客戶F	<u>-</u>	<u>2,013</u>

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358	3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99	257
使用權資產折舊	–	12
短期租賃開支	403	1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23	1,516
其他開支	930	1,764
	<u>2,713</u>	<u>3,859</u>

6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105	247
租賃負債利息	14	62
	<u>119</u>	<u>309</u>

7 所得稅開支

上個期間，首200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稅率8.25%計提香港利得稅，超過200萬港元部分的應課稅溢利則按稅率16.5%計提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本期間的稅率為25%。

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的所得稅開支款項指：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香港利得稅	—	94
所得稅開支	—	94

8 每股（虧損）／盈利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虧損）／溢利（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441)	799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265,608	221,340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0.54)	0.36

由於並無具攤薄效應的潛在股份，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等。

9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二五年：無）。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6,826	6,868
減：減值虧損撥備	(2,574)	(2,574)
	<u>24,252</u>	<u>4,294</u>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18	18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712	71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u>3,745</u>	<u>3,229</u>
	<u><u>28,727</u></u>	<u><u>8,253</u></u>

附註：

- (a) 本集團並無標準及統一的客戶信貸期，各個客戶的信貸期視乎具體情況而定，並於項目合約（倘適用）中訂明。貿易應收款項以港元計值。
- (b) 根據客戶出具的付款證明日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30日	11,585	—
31-60日	6,961	2,155
61-90日	1,771	—
90日以上	<u>6,509</u>	<u>4,713</u>
	<u><u>26,826</u></u>	<u><u>6,868</u></u>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約6,509,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13,000港元）已逾期。根據過往經驗及前瞻性估計，該等款項被視為可收回。

12 股本

	每股面值 0.1港元的 普通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3,000,000,000	3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21,340,018	22,134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附註i)	44,268,000	4,42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265,608,018	26,561

附註： 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完成向獨立第三方配售發行44,268,000股普通股，認購價為每股0.437港元，總現金代價（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前）為19,345,000港元，其中13,361,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股份溢價。相關發行開支約1,557,000港元已自股份溢價中扣除。

13 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		
其他借款 (附註)	543	849
流動		
其他借款 (附註)	602	627
借貸總額	1,145	1,476

附註： 其他借貸則由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總額約1,23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69,000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並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擔保。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其他借款的年利率為4%（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1,516	6,336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1,012	1,174
其他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	21,833	25,742
應付保固金	5,283	5,283
	<u>39,644</u>	<u>38,535</u>

附註：

(a) 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30日	2,788	1,295
31-60日	4,403	2,000
61-90日	1,102	—
90日以上	3,223	3,041
	<u>11,516</u>	<u>6,336</u>

15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集團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及最高行政人員。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薪酬披露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袍金、酌情花紅、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	600
退休計劃供款	—	9
	<u>—</u>	<u>609</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i)香港地基工程承建商，有能力進行地基工作，主要包括挖掘及橫向承托工程、板樁、管樁、預先鑽孔、預先鑽孔工字樁、迷你樁及鑽孔樁；(ii)地盤平整工程及其他土力工程分包商，如斜坡工程及其他小型土力工程（如噴漿）；(iii)中國境內酒精飲料貿易商；及(iv)於中國從事優質農產品（特別是新會陳皮）貿易。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以公開發售方式在GEM上市。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1.4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五年同期則錄得淨溢利約0.8百萬港元。

展望

展望二零二六年，本集團對自身陳皮貿易業務的潛力持審慎樂觀態度。隨著公眾健康意識增強，市場對優質中藥材及保健品的需求持續擴大。本集團計劃進一步加強與新會核心產區供應商的戰略合作，優化供應鏈管理，並探索線上線下融合的銷售模式，以提升品牌溢價。董事會相信，透過進一步發展陳皮貿易業務，將有助優化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及經營韌性，從而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中國內地酒類飲料貿易市場的發展，該市場擁有龐大的消費群體且消費模式日新月異。憑藉現有的經驗及資源，本集團將採取審慎的態度評估市場狀況，並完善其業務策略，以緊貼不斷變化的需求狀況。

本集團在應對複雜的全球經濟環境時，仍致力於採取嚴謹且積極主動的方式應對挑戰。本集團將著重增強營運韌性並保持策略的靈活性，從而確保其作好充分準備，把握二零二六年及未來的經濟機遇。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3百萬港元增加約93.3%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7.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若干主要項目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仍處於施工初期階段。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5.9百萬港元，與期內收益增加大致相符。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約為1.4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9百萬港元減少約71.4%。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約為3.7%，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5.3%減少約21.6個百分點。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導致具競爭力的項目定價。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9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7百萬港元，與期內其他開支減少大致相符。

期內（虧損）／溢利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約1.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溢利約0.8百萬港元。

股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在聯交所GEM成功上市。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本公司法定股本由30,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股，增加至300,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0股。本集團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產生的現金、銀行借貸及股東的股權出資撥付其流動資金及資本要求。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4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1.7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58.9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0.4百萬港元）。於同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包括借貸及租賃負債）約為2.8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2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57.5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9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均維持淨現金狀況。基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可拓展其業務及達致其業務目標。

借貸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及租賃負債約為2.8百萬港元（以港元計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2百萬港元）。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主要用於撥付其業務營運資金需要。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4.8%（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3%）。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作出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有產生收益的業務及借貸主要以港元（本集團之呈列貨幣）進行交易，惟以美元計值的若干銀行結餘及人壽保險保單款項除外。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董事認為，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有限。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依循審慎的政策管理本集團的現金結餘及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的增長機遇。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其賬面淨值總計約為1.2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0百萬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地基及相關工程（包括地盤平整工程及其他土力工程），並在中國從事酒精飲料貿易。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工作的全職僱員共7人（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人）。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強積金供款）約為1.1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約6.3百萬港元）。

僱員薪酬乃根據僱員個人的資歷、職位及表現而定。給予僱員的薪酬一般包括薪金、津貼及酌情花紅。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各類培訓。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報告期後事項

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起直至本公佈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必守標準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性質	持有／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陳先生	實益擁有人	585,000	0.22%
陳先生	實益擁有人	5,260,000	1.98%
盧先生	實益擁有人	5,400,000	2.0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必守標準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實體（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於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性質	持有／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股權 百分比
Li Shaohui	實益擁有人	51,000,000	19.2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或其他人士（其權益已載於上文「其他資料－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競爭及利益衝突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與本集團亦不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作為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彼等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藉以吸引及留住最優秀的人員，根據該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額外獎勵，從而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計劃項下概無已授出、獲行使、已屆滿或已失效的購股權，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的管理、健全的企業文化、成功的業務發展以及在提升股東價值方面提供一個不可或缺的框架。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高質素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而言均具透明度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據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已遵守企管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和5.29條，以及企管守則D.3.3和D.3.7條，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與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守則條文的規定一致。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流程及內部監控程序。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吳祺敏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林子右先生及李德文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明文職權範圍已刊登於聯交所網頁及本公司網頁。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及中期業績公佈。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業績乃未經審核，惟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有關業績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及其他適用的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平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鉅銘先生、陳平先生、盧軍先生、吳宇女士及鍾國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子右先生、李德文先生及吳祺敏先生。